

山西省水利厅办公室文件

晋水办综〔2021〕42号

山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 做好水利政务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厅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省水利政务信息工作，及时、准确反映水利工作动态和成效，积极营造水利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，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务信息工作的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

省水利厅高度重视水利政务信息工作，将其作为了解各地工作动态、交流学习互鉴、推动水利改革发展等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。各市、各单位要切实提高认识、加强领导，将水利政务信息

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明确分管领导和信息员，高质量采集、编写，及时、准确报送，有效提升我省水利政务信息水平。水利政务信息工作分管领导要高度重视、及时安排、加强督促；信息员要具有强烈的责任心、较高的政策水平、较强的文字综合能力等。省水利厅将按季度对各单位信息报送及采用情况进行通报，年底综合打分评比排名。优秀稿件将推送到中国水利报、水利部网等媒体刊发，并可参加中国水利报季度、年度优秀作品稿件评选奖励等。

二、抓住工作重点，展现成绩亮点

水利政务信息重点围绕以下内容采集报送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水重要论述、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水利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修复保护、“五水综改”情况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、民生水利、河湖长制、水保生态建设、水旱灾害防御等推进情况。所报信息要反映当前水利改革发展的思路、进展和成效，反映重大水利建设管理动态，反映重点、难点和热点，反映基层工作亮点、经验和典型。

三、严格报送程序，确保信息质量

(一) 严格把关。所报信息要认真核实、筛选，确保内容客观详实、主题鲜明，严肃、准确、权威，有新意、有特色、有分量，同时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》等有关政策规定，不得涉及国家秘密。信息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或分管领导审核后方

可上报。

(二) 报送时限。要注重信息报送的时效性，重大突发事件 4 小时以内报送，重要信息不超过 24 小时，一般信息不超过 2 天。

(三) 报送方式。为方便信息报送，省水利厅建立了“山西水利政务信息交流群”，各单位信息员可加入，也可通过电子邮箱报送，所报信息要注明报送单位、报送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。

四、其他

政务信息工作负责人和信息员名单于 9 月 30 日前报邮箱。

联系人：魏永平

联系电话：0351—4666321 13803407473

邮箱：sxs1w@126.com

附件：1. 山西水利政务信息交流群

2. 山西水利政务信息负责人及宣传员推荐表



附件 1



山西水利政务信息交流群



山西水利政务信息交流群二维码（有效期至 10 月 3 日）

附件 2

山西水利政务信息负责人及宣传员推荐表

填报单位：

序号	姓 名	单 位	职 务	办公电话	手 机 号	微 信 号
1						
2						

抄送：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

山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1年9月27日印发